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文件

发文编号：教学（2021） 号　　签发人：周耀东

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2022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附加分加分细则

为规范我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更好地激励学生开拓进取，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本科生院本通〔2021〕51号、校发〔2020〕29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具体情况，特制定本细则。

一、科研能力加分（最高加至0.15）

学生科研能力主要依据学生在学科竞赛、科研训练项目、发表论文三个方面的成果。

（一）学科竞赛

以学校2021年认定的学科竞赛名单为准，将全部学科竞赛根据其综合性和专业性划分为A、B、C三类。

A类竞赛：包括“挑战杯”课外科技作品大赛、“挑战杯”创新创业大赛（“创青春”）、“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B类竞赛：包括物流设计大赛、商务谈判模拟大赛、ERP大赛、证券模拟大赛、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日日顺物流创客训练营、大学生管理会计应用大赛、德勤税务精英挑战赛、“尖烽时刻”商业模拟大赛、ACM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不含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年会等。

C类竞赛：其他认定的学科竞赛。

1）A类竞赛加分细则

获奖等级 / 竞赛级别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0.15	0.12	0.1
省（部）级	0.1	0.08	0.06
校级	0.04	0.03	0.02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

2）B 类竞赛加分细则

获奖等级 竞赛级别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0.07	0.05	0.04
省（部）级	0.04	0.03	0.02
校级	0.02	0.01	0.008

3）C 类竞赛加分细则

获奖等级 竞赛级别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含国际）	0.05	0.04	0.03
省（部）级	0.03	0.02	0.01
校级	0.01	0.008	0.005

校级及以上集体奖（商务谈判模拟大赛、ERP 大赛、管理会计应用大赛、数学建模大赛不在此列，可直接按获奖级别加分）的第二、三作者按该级别分数的 80%加分，第四、五作者按该级别分数的 50%加分，第六作者按照该级别分数的 20%加分，第七作者以后一般不加分；

对设特等奖的竞赛，认定时特等奖视为一等奖，下属奖项顺序递减一个等级；对只排名次的竞赛，获奖等级由学校根据竞赛情况进行认定；

学生参加同一学科竞赛获得不同级别的奖项时，按最高级别计分，不重复认定；

鼓励奖和优秀奖一律不加分；

同一项目参加多个学科竞赛时，取高加分，不累计加分。

（二）科研训练项目

科研训练项目包括三类：一是教育部实施的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以及各类科研训练项目，二是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实施的大学生科学研究与创业行动计划项目以及各类科研训练项目，三是学院开展的创新性人才培养计划。

1. 参加大学生创新性项目

项目级别	负责人情况	
	负责人	其他成员
国家级	0.07	0.05
北京市级	0.05	0.03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

校级	0.02	0.015

同一学年参加多个项目的按最高级别项目计分，不累计加分。

不同学年参加不同项目的可累计加分；

以公开发表论文作为创新性项目成果的，项目和发表的论文不重复加分，可取高加分。

2.科研计划

1）科研导师计划

根据学校科研导师计划的相关要求，参加科研导师计划并按期完成，结题材料合格的学生加 0.005，参加多项不累计计分。

2）晨鹰学子计划

按照经济管理学院“晨鹰学子培养计划”中的奖励措施办法，获评“优秀晨鹰学子”的学生，可以作为推免附加分项，给予 0.05 分的加分；其他参与并考核合格的学生，可以作为推免附加分项，给予 0.02 分的加分。

以上两个科研计划加分取高，不累计加分。

如晨鹰学子计划的论文与其他科研训练计划的论文雷同（重复率超过 20%，或经专家认定为论文相似度高），只能选择其中一项，不重复加分。

（三）发表论文

参照北京交通大学关于科研成果认定的相关文件[校发〔2020〕29 号]，结合学科建设和评估的指导精神，将论文类成果分为学术论文和智库成果两类，分为 7 个级别。具体参见学校相关对科研成果的文件（科研（学术）活动和成果分类分级表），其中学术论文和智库成果分级见下方附表。

1-2 级成果，属于特优级成果，予以 0.15 分加分

3-5 级成果，属于优秀级成果，予以 0.10 分加分

6 级成果，予以 0.05 分加分

7 级成果，予以 0.01 分加分

所发表的论文必须是与学生所学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学生本人须是第一作者，或者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为第二作者（导师是科研计划责任导师），并且标明作者所在单位为北京交通大学；

学生须如实申报论文发表和获奖情况，不能一文多投。加分最多认定三篇不同内容的已发表论文。若同时在《北京交通大学学报》和国际会议发表论文（无论内容是否一样）只能择其一进行加分认定，且最多认定一篇。

论文须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见刊或检索。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

附表，关于学术论文和智库成果分级表

	学术类论文	智库成果
1 级	在中科院期刊分区表 1 区期刊、《中国社会科学》、校学术委员会（科技工作委员会）认定的顶级国际会议及人文社会科学顶级国内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学院认定的 A 级期刊）	被中央部委或省（直辖市）决策采用的成果，被中央部委或省（直辖市）主要负责人（正部级）作出肯定性批示的成果
2 级	在中科院期刊分区表 2 区期刊、CSCD 收录的核心刊源学科影响因子前 10%（含）的期刊、CSSCI 来源期刊各类前 10%（含）的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及被《新华文摘》转载（论点摘编除外）的论文	被省（直辖市）委办局决策采用的成果，被中央部委或省（直辖市）负责人（副部级）作出肯定性批示的成果
3 级	在中科院期刊分区表 3 区期刊、CSCD 收录的核心刊源学科影响因子前 20%（含）的期刊、CSSCI 来源期刊各类前 20%（含）的期刊上发表的论文、被 EI 数据库收录的中文期刊论文、被中国国防科技报告管理办公室收录并获报告编号、回执的国防科技报告、被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论文及被《中国社会科学文摘》、《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转载的论文	发表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理论版头条上的理论文章
4 级	在中科院期刊分区表 4 区期刊、CSCD 收录的核心刊源学科影响因子前 30%（含）的期刊、CSSCI 来源期刊各类前 70%（含）的期刊、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办公室发布入选中国科技期刊卓越行动计划的期刊(高起点新刊除外)、《北京交通大学学报》（自然版）、《北京交通大学学报》（社科版）上发表的论文，被 EI 数据库收录的外文期刊论文及被 A&HCI 收录的期刊论文	发表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理论版上的理论文章（不少于 1500 字）；被省部级及以上《成果要报》采用的成果
5 级	在 CSCD 收录的其他核心期刊、CSSCI 收录的其他来源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及被《新华文摘》论点摘编收录的论文	发表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经济日报》的理论文章（不少于 1500 字）
6 级	在 CSCD、CSSCI 收录的扩展版期刊、CSTPCD 收录的核心期刊、北京大学图书馆编制的《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收录的核心期刊、中国人文社会科学期刊 AMI 综合评价 A 刊上发表的论文；在 CSSCI 来源集刊发表的论文；被 CPCI-S、CPCI-SSH 收录的国际会议论文；	
7 级	其他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期刊（有 CN 号、ISSN 号或 E-ISSN 号）上发表的论文、被正式出版的论文集或论文集光盘（有 ISBN 号）全文收录的论文	在人民网、光明网“理论”栏目发表或被转载的学术文章（不少于 1500 字），思想理论网络文章评价系统评选出的 TOP100 理论文章

二、文体活动加分（最高加至 0.15）

（一）文艺活动项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

以学校团委下发的《有关2021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学生艺术团2022届文艺专长学生加分指导意见》中的学生名单为基础，经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在学院重要文艺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学生按照100%加分，其余学生按照70%加分。

（二）体育活动项

以体育部下发的《有关2021年推荐免试研究生2022届体育专长学生加分指导意见》中的学生名单为基础，经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在学院重要体育活动中表现突出的学生按照100%加分，其余学生按照70%加分。

三、综合能力加分（最高加至0.15）

学生综合能力主要依据学生已获的奖学金及荣誉称号。

（一）奖学金项

1.学习优秀奖学金

奖学金类别	具体类别	具体加分
学习类	国家奖学金	0.04
	一等学习优秀奖学金	0.02
	二等学习优秀奖学金	0.01

同一学年内获得两项荣誉的加分取高，不兼得。

不同学年获得同一荣誉的，可累计加分。

2.社会工作优秀奖学金

学年内获得二等及以上社会工作优秀奖学金+0.02分。

不同学年获得同一荣誉的，可累计加分。

（二）荣誉称号项

1.优秀共产党员

（1）学年内获得全国、北京市级“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的+0.15；

（2）学年内获得学校表彰的校级“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的+0.05。

2.优秀共青团干部

（1）学年内获得全国、北京市级“优秀共青团干部”荣誉称号的+0.1；

（2）学年内获得校级“优秀共青团干部”荣誉称号的+0.02。

3.优秀共青团员

（1）学年内获得全国、北京市级“优秀共青团员”荣誉称号的+0.08；

（2）学年内获得校级“优秀共青团员”荣誉称号的+0.01。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

同一学年获得两个及以上不同类别荣誉的，可累计加分；

同一学年获得两个及以上同类别荣誉的，取高项加分；

不同学年获得同一荣誉的，可累计加分。

四、国际组织加分（最高加至 0.15）

大学期间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在国际组织实习两周以上并取得实习证明材料，并且该实习没有用来抵专业实习，具体加分情况如下：

实习地点 参与情况	境外	中国境内
完成四周实习并取得优秀，且社会反响强烈	0.15	0.12
完成四周实习并取得优秀	0.08	0.06
完成四周实习	0.04	0.03
完成两周实习并取得优秀，且社会反响强烈	0.08	0.06
完成两周实习并取得优秀	0.04	0.03
完成两周实习	0.02	0.015

完成不同国际组织实习的，可累计加分。

五、参军入伍加分（最高加至 0.15）

按照学生工作处（部）人民武装部下发的《关于退伍复学本科生在推荐免试攻读研究工作中附加分的指导意见[学通 2017（14 号）]》，参军入伍学生服役期间的表现、获奖、立功情况和加分意见由学生工作处提供。

六、补充说明

1. 本细则所列加分项，最高加至 0.2 分。

2. 本加分细则仅适用于 2022 届毕业生。

3. 此加分细则未尽事宜，解释权在经管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

经济管理学院

2021 年 9 月 7 日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